

巴西研究中心通讯

Boletim do Centro de Estudos Brasileiros

“巴西研究中心理事会成立大会”综述

2010年6月18日,巴西研究中心(以下简称“中心”)举行了“巴西研究中心理事会成立大会”。来自中巴两国的政府机构、企业团体、教育及科研单位的代表就中心的理事会章程、角色定位及长远规划、中心与理事单位的合作模式等展开了深入探讨。根据自愿表决的原则,大会通过了巴西研究中心理事会章程,中心理事会宣告成立。



巴西研究中心成立于2009年5月19日,巴西总统卢拉与全国政协副主席、中国社会科学院副院长陈奎元共同为中心揭牌剪彩。中心的成立反映了中巴两国关系的发展水平,也体现了两国在对方外交中地位的上升。在两国政府2010年4月签署的《2010年至2014年共同行动计划》中,巴西研究中心被明确定位为深化中巴交往与合作的重要窗口,中心角色的重要性及其发展的迫切性由此得到充分体现。巴西研究中心主任、中国驻巴西前大使陈笃庆在回顾巴西研究中心的发展时表示,为积极配合两国各领域快速发展的关系,巴西研究中心既有提升巴西研究水平的使命,也有必要加强与政府部门、企业团体之间的联系与合作,探索一条政府部门——学术机构——企业团体三方互利共赢的合作模式,使学术的研究服务于政府决策和企业发展,为此,中心有必要建立由多方参加的理事会,以支撑巴西研究中心的发展,同时为理事会单位提供相关智力支持。同时,陈笃庆大使表示,作为中巴两国交往的重要平台,巴西研究中心有着非常广阔的前景。为推动中巴关系的发展,陈笃庆大使表达了愿为巴西研究中心服务的决心。巴西驻华大使克洛多瓦尔多·胡格内(Clodoaldo Hugueny)也指出,巴西研究中心是加深两国相互了解的重要窗口,巴西研究中心可通过多种类型的活动使其成为中巴两国开展多领域交流的载体。随着中巴战略合作的深化,中心正面临发展的大好机遇。胡格内大使建议,巴西研究中心的重要职责在

巴西研究中心通讯

Boletim do Centro de Estudos Brasileiros

于它有助于消除两国之间的不了解甚至误解；有助于丰富两国交流的途径；有助于深化两国企业对对方市场的认识和了解，进而寻找新的投资机遇。谈到巴西研究中心理事会的运作，胡格内大使认为，中巴两国企业可以通过参与巴西研究中心举行的各类型活动，利用巴西研究中心提供的智力支持，巩固两国经贸关系并实现企业自身发展。此外，胡格内大使强调巴西驻华使馆一贯重视与巴西研究中心的合作，并表示巴西驻华使馆愿为巴西研究中心深化与巴西各界交流提供便利，以便使中心更好地发挥作用。



巴西研究中心副主任贺双荣对中心成立一年以来所开展的各项活动做了详细介绍，并阐述了巴西研究中心未来的中长期发展规划。本着为理事单位提供智力支持的原则，巴西研究中心将定期地为各理事单位提供《巴西（中国）国情发展报告（年度）》、《巴西（中国）投资风险评估报告（年度）》、《巴西（中国）投资信息简讯（季度）》、《巴西研究中心简讯（双月）》和《专题工作论文和调研报告（不定期）》等产品，同时还向理事单位提供葡萄牙语培训、承接委托课题、优先受邀参加学术研讨会等服务。拉丁美洲研究所副所长、巴西研究中心执行主任吴白乙在介绍《理事会章程》时强调，巴西研究中心的重要性首先体现其“桥梁”定位上，一方面它是联系中巴两国各界的“桥梁”，另一方面也是联系中国政府机构、学术机构和企业团体的“桥梁”。另外，巴西研究中心的另一个角色是“服务平台”，通过多方的供需互动，巴西研究中心可为政府部门和企业的政策决策提供咨询服务，发挥学术研究在决策链中的价值。与此同时，这种互利合作的模式也能拓宽学术研究的思路，丰富学术研究的内容，增强学术研究的应用价值，检验和论证学术研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吴白乙所长认为，政府部门、学术机构和企业团体三方合作模式已成一种重要发展趋势，而加强与学术团体的合作也被许多企业作为履行社会责任、塑造企业形象、提升企业“软实力”的重要途径。巴西研究中心理事会的成立既是提升学术研究价值的一种尝试，也是政府部门——研究机构——企业团体三方互需的结果。

巴西研究中心通讯

Boletim do Centro de Estudos Brasileiros

在讨论巴西研究中心发展方向和与其他理事单位合作模式的环节中,参会的各理事单位踊跃提出了对巴西研究中心的期待和需求,提出了一些实现多方合作模式的新建议,表达了支持巴西研究中心工作的愿望。



政府部门的代表肯定了巴西研究中心的作用,并对中心的工作提出了建议。商务部国际司陈宁处长表示,随着中国与巴西在国际事务中合作水平的提升,加强巴西研究并发挥中心的学术指导具有非常大的现实意义。中心应与“金砖四国峰会”形成直接呼应,并积极参与到峰会的相关活动中去,为峰会提出建设性的建议,充分发挥其“智库”的作用。另外,陈宁处长认为,中心开展的三方互利共赢的模式值得推广,它有助于将与巴西有关的各个部门联系成一个网络,就相关问题展开深入探讨和分析,有助于推动中巴两国全面合作的关系。科技部合作司美大处蒋德华参赞高度肯定了中心所开展的三方合作模式,这种模式有助于实现理事单位之间的有机互补。

中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公司左尧久副总经理表示,巴西研究中心开辟的三方合作模式的做法值得推广,企业也应主动加强与中心的交流与合作,通过这个平台加深对巴西国情和市场的了解,以达到企业所追求的“本土化”和“当地化”等目标。左尧久副总经理建议,巴西研究中心可就一些热点问题举行不定期的讲座,同时加强宏观研究与微观研究的结合,尤其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跟踪研究,以帮助企业尽快适应新的投资环境。国家开发银行国际合作局南部美洲大区组组长李玉华女士表示,巴西研究中心是国内研究巴西的最权威机构,也是企业认识巴西的重要途径,通过巴西研究中心这个平台,金融机构和企业可获得重要的理论指导,以论证实务操作的可行性和合理性,这一点正是巴西研究中心重要性的体现。此外,李玉华组长表示,国家开发银行将一如既往地支持巴西研究中心的工作,积极参与中心举行的活动,履行理事单位的职责和义务。同时,她还希望巴西研究中心能够成为国家开发银行培养国际业务人才的重要基地和平台。

巴西研究中心通讯

Boletim do Centro de Estudos Brasileiros

来自企业的代表积极发言，纷纷表示将积极支持巴西研究中心的工作，并对中心的工作和双方的合作模式提出了很好的建议。五矿集团企划部副总经理张元石提出，部分中国企业在开展巴西业务时遇到了很多问题，这些也是企业必须解决的一些“瓶颈”。作为研究巴西的专门学术机构，巴西研究中心可为企业解决这些难题提供多方资源和对策咨询，帮助企业更深入、系统地了解巴西市场，为企业开发巴西市场献计献策。张元石副总经理代表五矿集团表示，五矿集团将积极支持巴西研究中心的工作，实现与巴西研究中心之间的互利合作。中化集团石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赖豪魁表示，作为刚刚开展巴西业务的中资企业，



中化集团急需寻找了解巴西市场的咨询机构。作为巴西研究的重要学术团体，巴西研究中心是中资企业认识巴西投资政策和环境的重要平台，它可以为企业提供对策分析、预警信息、投资风险管控等咨询服务。另外，中心也是中化集团联络中巴两国相关部门的重要桥梁，开展中巴两国企业交流的重要平台，通过企业的共同参与，两国企业可以实现成功经验的互享。正是基于互利共赢的出发点，中化集团将大力支持巴西研究中心的工作，推动中心的发展壮大。中国银行金融机构部资深客户经理吴天鹏表示，作为巴西研究的专业团体，巴西研究中心的咨询职能应引起企业的重视，并且它提供的研究报告、数据库、投资信息、语言培训等产品和服务符合致力于开发巴西市场的企业的需求。吴天鹏经理建议，巴西研究中心的活动一定要实现常态化，并且其研究成果必须做到权威性。对于企业和中心的合作，吴天鹏经理认为，支持和协助科研机构是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新内容，中国银行金融机构部与巴西研究中心的合作一定能增加中国银行的《社会责任报告》的价值和份量。吴经理代表中国银行金融机构部表示愿意成为巴西研究中心理事单位，并支持理事会的发展。中国航天国际科技咨询公司副总经理曾巍认为，巴西研究中心具有很好的研究基础和充足的人才储备，中心可以通过其研究推动中国企业“走出去”。另外，他建议巴西研究中心应根据市场的需求开展

巴西研究中心通讯

Boletim do Centro de Estudos Brasileiros

针对性强的研究，促进两国企业实现经验的互享。中国机电一体化协会秘书长王军明确表示支持巴西研究中心的工作，履行理事单位的职责，以实际行动促进中心的发展。她也建议中心应建设自己的网站，通过信息的发布吸引更多的社会团体融入这个集体，有效地将学术研究成果转变为社会财富。



巴西企业的代表也参加了理事会成立大会。巴西石油公司北京代表处代表、高级工程师韩嘉康 (Han Chia Kang) 表示，巴西研究中心在促进中巴两国多领域交往方面的重要作用得到两国政府的高度重视，巴西石油公司将尽力对巴西研究中心的工作给予帮助。巴中学会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于涛认为，巴西研究中心完全可以在政府部门和企业团体之间发挥“桥梁”作用，通过更深层次的研究，向中巴两国企业推介两国市场和企业成功经验。他建议巴西研究中心应建设自己的网站，扩大中心的社会影响力和知名度，吸收更多的理事会员单位，共同促进巴西研究中心的发展。

清华大学、西安外国语大学、北京外国语大学、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中国传媒大学参会代表也纷纷表示支持巴西研究中心的工作，尤其是几个开设葡萄牙语专业的高校表示希望成为中心的合作伙伴，积极参与中心的活动，并为中心提供语言翻译及培训等服务。

本次巴西研究中心理事会成立大会由陈笃庆大使主持，参会的中方单位包括外交部拉美司、商务部国际司、商务部美大司、中联部拉美局、科技部合作司、对外友协拉美处、政协中拉小组、国家开发银行国际合作局、五矿集团企划部、中石化国际石油工程公司、中化石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联想集团政府事务部、长城集团中国航天国际科技咨询公司、中国机电一体化协会、中国国际投资促进会、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金融机构部、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中巴投资开发贸易中心、拉美贸易网、清华大学、北京外国语大学、西安外国语大学、北京

巴西研究中心通讯

Boletim do Centro de Estudos Brasileiros

第二外国语学院、中国传媒大学等。巴方参会单位有巴西驻华使馆、巴西石油公司、巴西航空工业公司、巴中协会、巴西诺劳亚律师事务所、巴西杜嘉·卡奇·戴律师事务所、里约热内卢联邦大学 Coppe 学院、圣保罗页报、资源杂志，等等。绝大部分参会单位在会议上便确定加入巴西研究中心理事会，并表达了愿意履行理事单位的权利和义务。

巴西研究中心将本着开放、透明的原则，随时欢迎其他政府部门、科研机构和企业团体加入理事会。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张自忠路3号东院拉美所210室（100007）

电话：(010) 64014009；64039013，传真：(010) 64014011

E-mail: centerbrazil@cass.org.cn